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9769484833 2

营业执照

（副 本）2-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柒仟柒佰柒拾柒万柒仟柒佰柒拾玖圆整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李占聚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按照建筑资质证书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新野县城关镇小阁口1号

登记机关　新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

电 子 缴 款 凭 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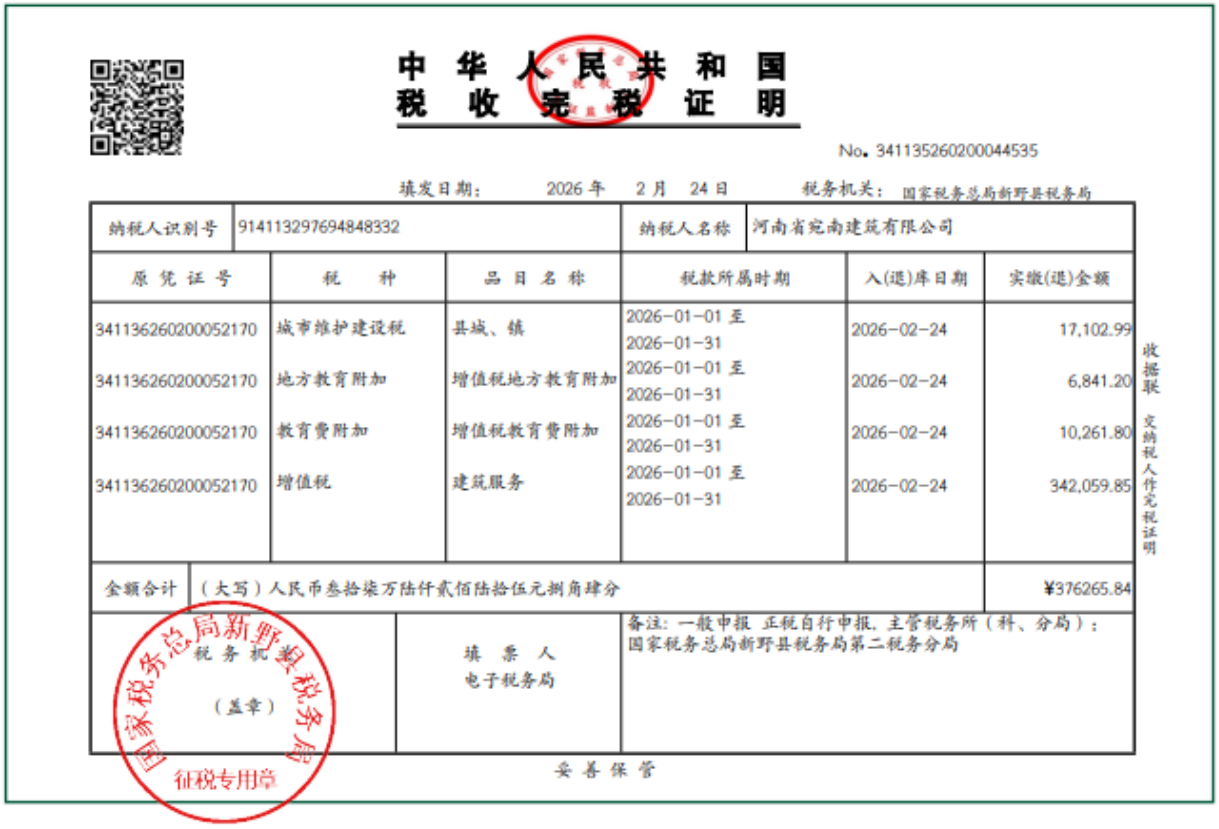
打印日期： 2026年02月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2006503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4555.6	2026-02-24 09:50:35	
4411362602006503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3424.8	2026-02-24 09:50:35	
4411362602006503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174.67	2026-02-24 09:50:35	
4411362602006503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41.1	2026-02-24 09:50:35	
44113626020065032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1215.71	2026-02-24 09:50:35	
44113626020065032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14.59	2026-02-24 09:50:35	
合计金额	壹万玖仟肆佰贰拾陆元肆角柒分				¥19426.4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200044535

填发日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 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200052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17,102.99
34113626020005217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6,841.20
34113626020005217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10,261.80
341136260200052170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342,059.8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伍元捌角肆分				¥376265.84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电子缴款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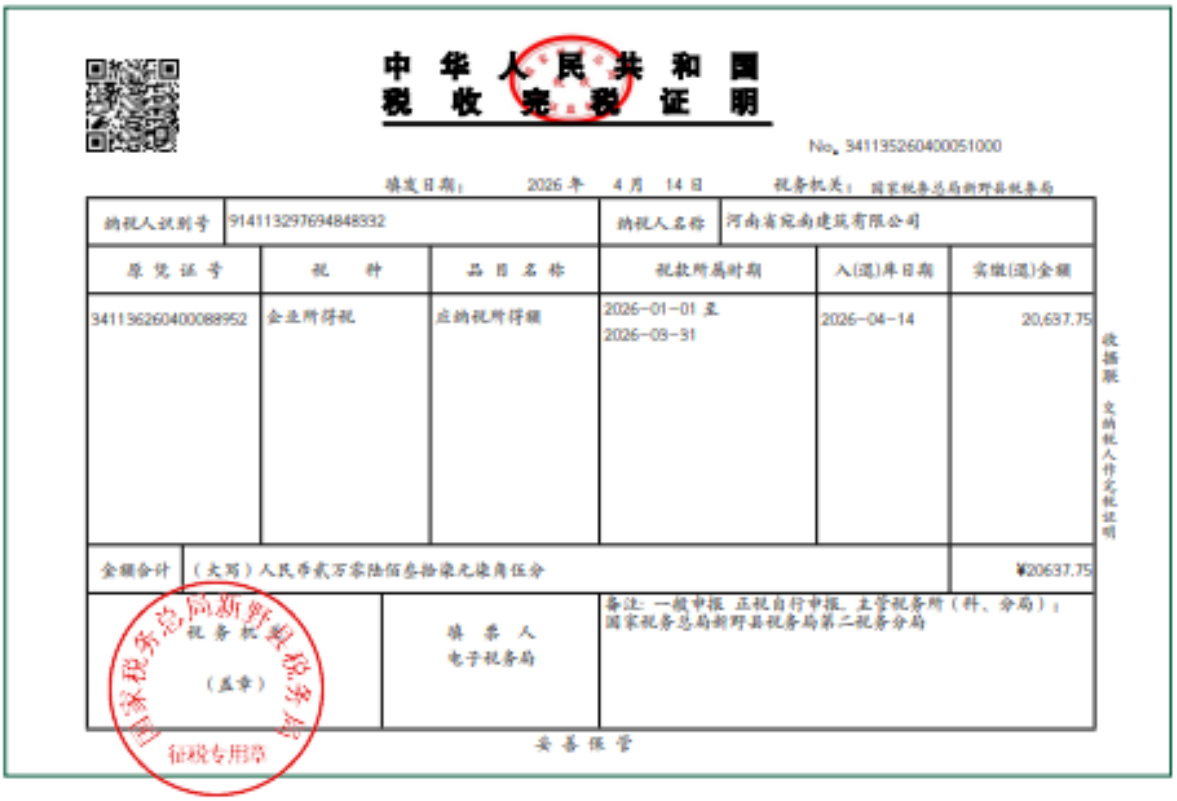
打印日期： 2026年04月1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4001527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35366.88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7683.44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1326.26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663.13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547.46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662.97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58.03	2026-04-16 09:36:16	
4411362604001527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24.86	2026-04-16 09:36:16	
合计金额	伍万柒仟叁佰叁拾叁元零叁分				¥57333.03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400051000

填发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 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08895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20,637.7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零陆佰叁拾柒元柒角伍分				¥20637.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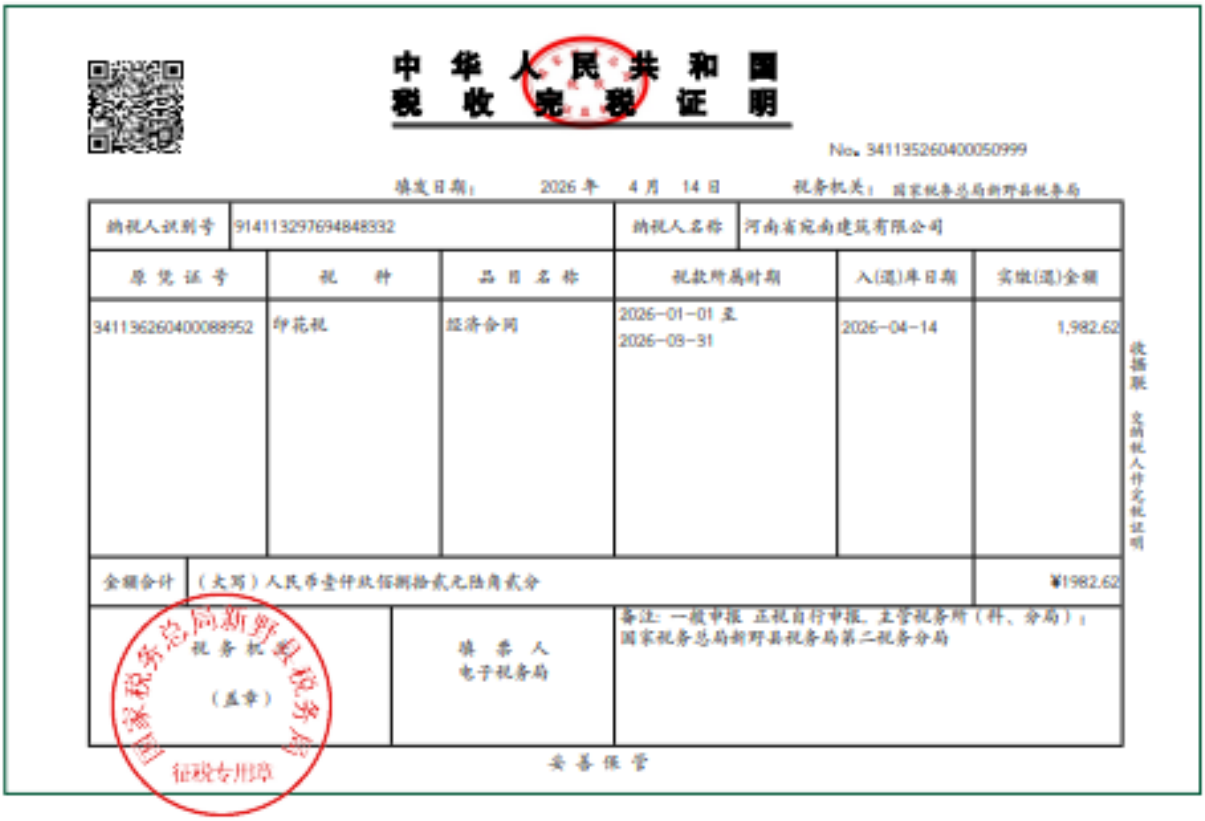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400050999

填发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 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088952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1,982.6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贰元陆角贰分				¥1982.62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300037272

填发日期：2026年3月2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300032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6	765.08
34113626030003287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6	306.03
34113626030003287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6	459.05
34113626030003287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6	15,301.6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捌角伍分				¥16,831.85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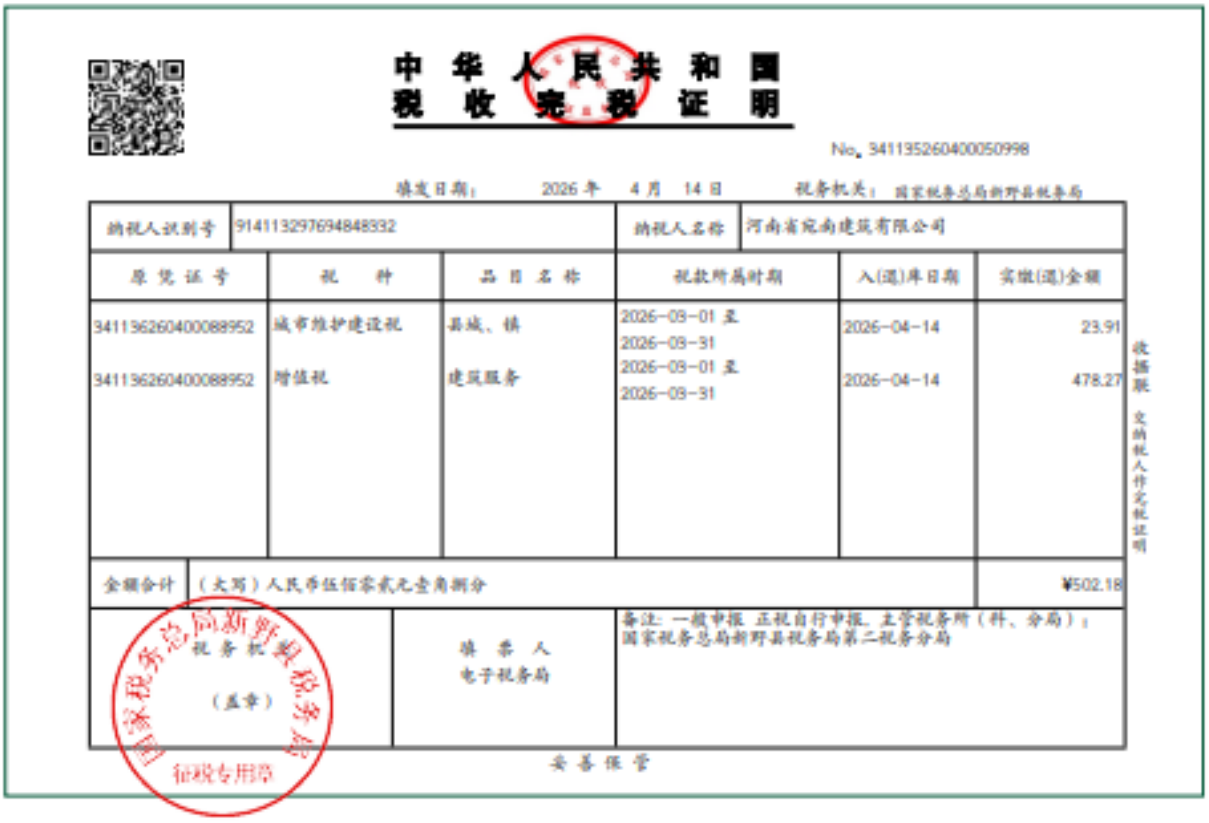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2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3003053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4555.6	2026-03-24 16:34:50	
4411362603003053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3424.8	2026-03-24 16:34:50	
4411362603003053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74.67	2026-03-24 16:34:50	
4411362603003053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41.1	2026-03-24 16:34:50	
44113626030030534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	2026-02-28	1215.71	2026-03-24 16:34:50	
44113626030030534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4.59	2026-03-24 16:34:50	
合计金额	壹万玖仟肆佰贰拾陆元肆角柒分				¥19426.4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400050998

填发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Z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0889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23.91
341136260400088952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478.2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佰零贰元壹角捌分				¥502.1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4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4002522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14229.96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3348.18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922.2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84.3	2026-04-14 17:22:46	
合计金额	壹万捌仟伍佰捌拾肆元陆角肆分				¥18584.64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4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4000025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4555.6	2026-04-14 17:22:34	
4411362604000025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3424.8	2026-04-14 17:22:34	
4411362604000025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101.89	2026-04-14 17:22:34	
4411362604000025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23.97	2026-04-14 17:22:34	
4411362604000025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	2026-03-31	972.78	2026-04-14 17:22:34	
4411362604000025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6.81	2026-04-14 17:22:34	
合计金额	壹万玖仟零捌拾伍元捌角伍分				¥19085.85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050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35366.88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7683.44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636.6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318.3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547.46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662.97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27.85	2026-05-06 17:12:14	
4411362605000505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滞纳金	2026-03-01	2026-03-31	11.93	2026-05-06 17:12:14	
合计金额	伍万陆仟贰佰伍拾伍元肆角叁分				¥56255.43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35366.88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7683.4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184.79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592.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547.46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662.97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51.8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22.21	2026-05-06 17:12:03	
合计金额	伍万柒仟壹佰壹拾壹元玖角玖分				¥57111.9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7月2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商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4002522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14229.96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3348.18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922.2	2026-04-14 17:22:46	
44113626040025227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84.3	2026-04-14 17:22:46	
合计金额	壹万捌仟伍佰捌拾肆元陆角肆分				¥18584.64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09580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02783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106,181.48
341136260700027839	增值税	滞纳金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2,389.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伍佰柒拾元零伍角陆分	¥108,570.5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23615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0247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5,309.07
3411362607000247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滞纳金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119.4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贰拾捌元伍角贰分	¥5,428.5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02495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00896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2,123.63
34113626070000896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7-06	3,185.4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叁佰零玖元零柒分				¥5,309.0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6000124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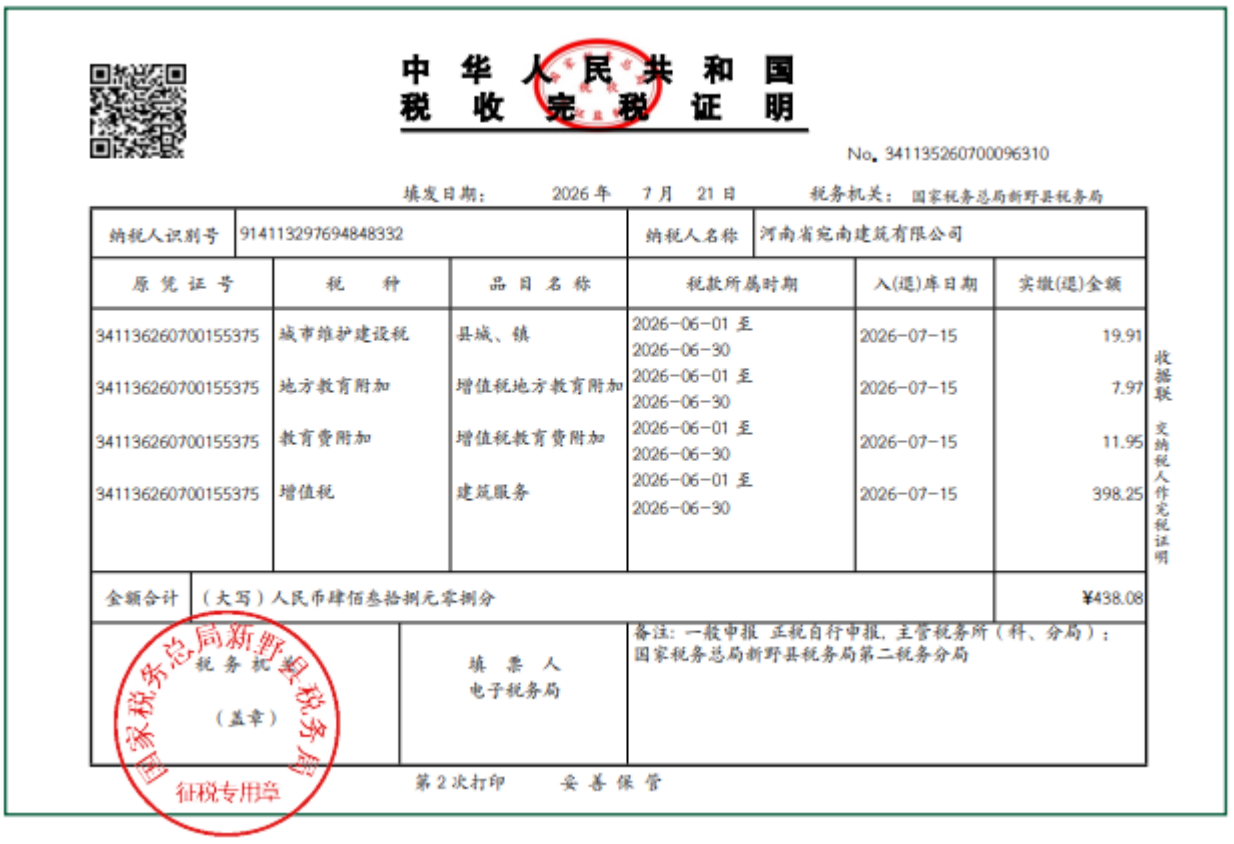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600017782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9	204.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元肆角				¥204.4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96310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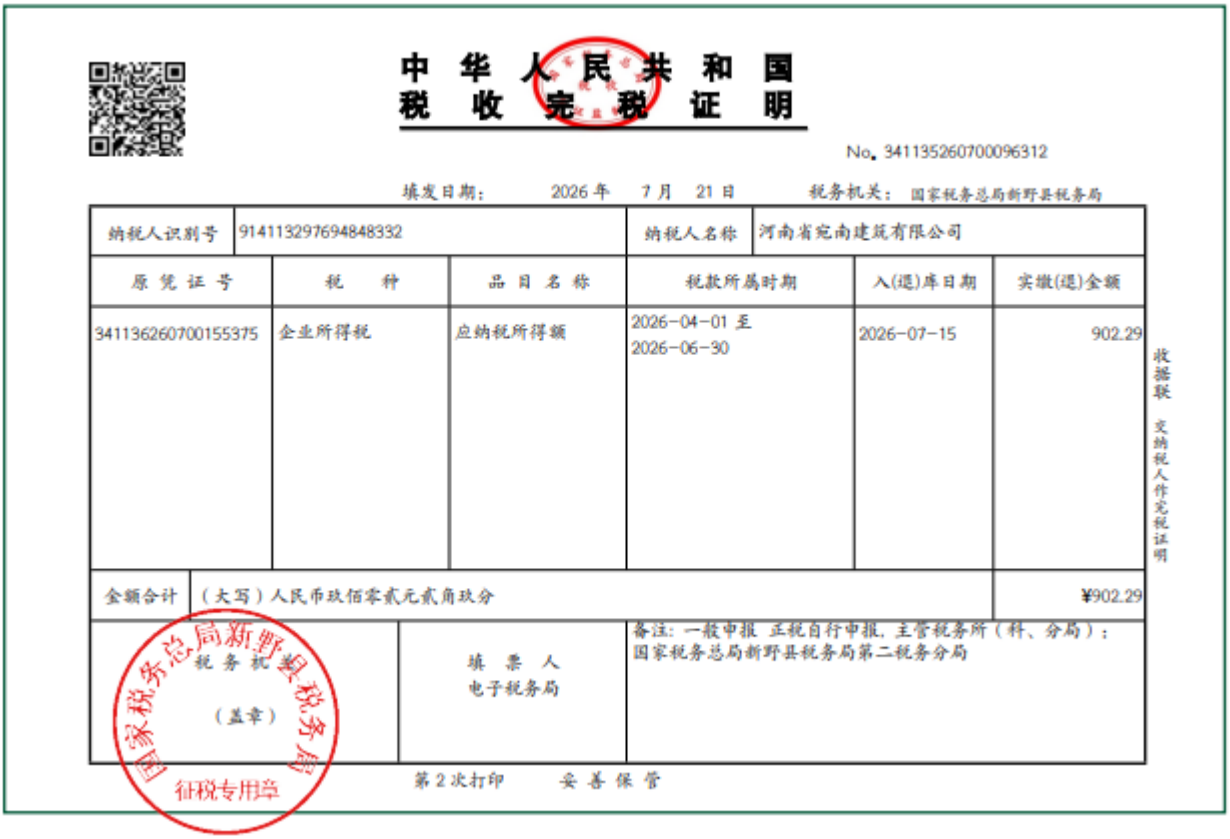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55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19.91
34113626070015537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7.97
34113626070015537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11.95
341136260700155375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398.2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叁拾捌元零捌分				¥438.0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96312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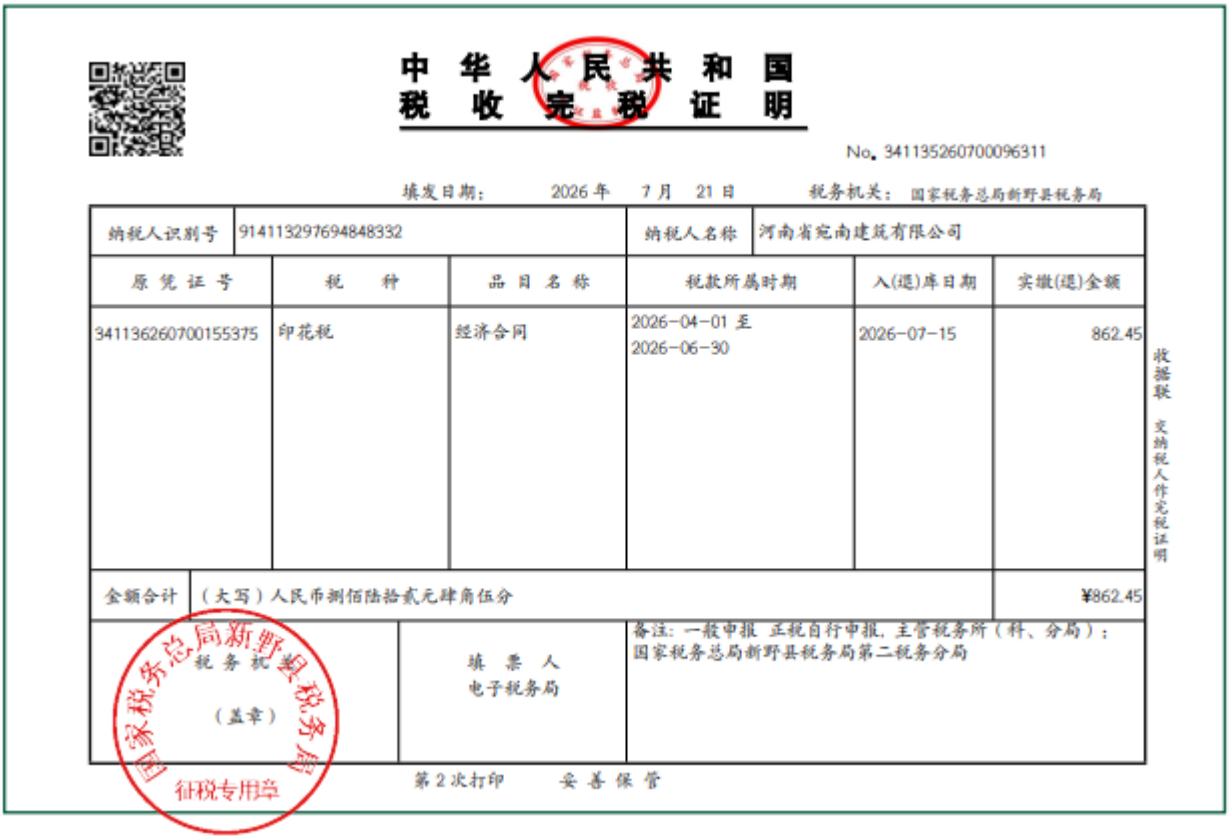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553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902.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佰零贰元贰角玖分				¥902.2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96311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 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5537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862.4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贰元肆角伍分				¥862.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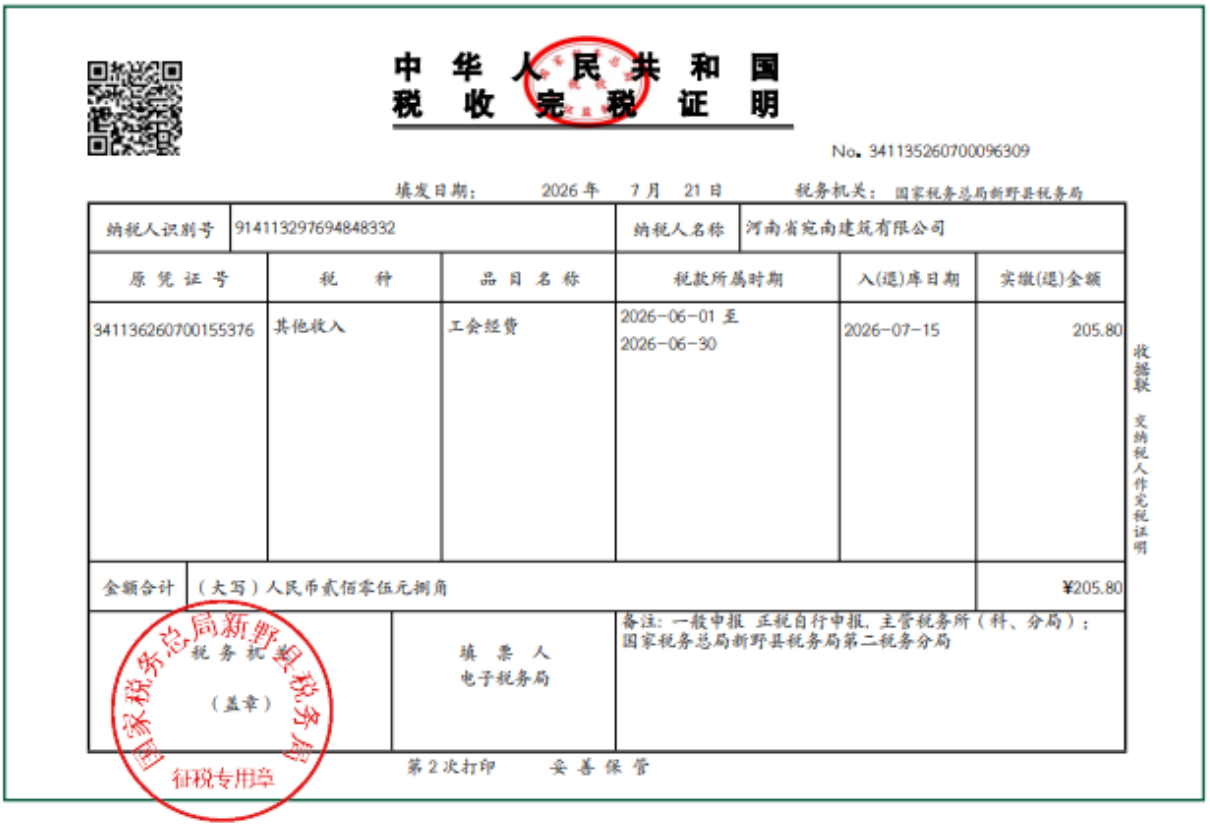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96309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 2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55376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5	205.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伍元捌角				¥205.80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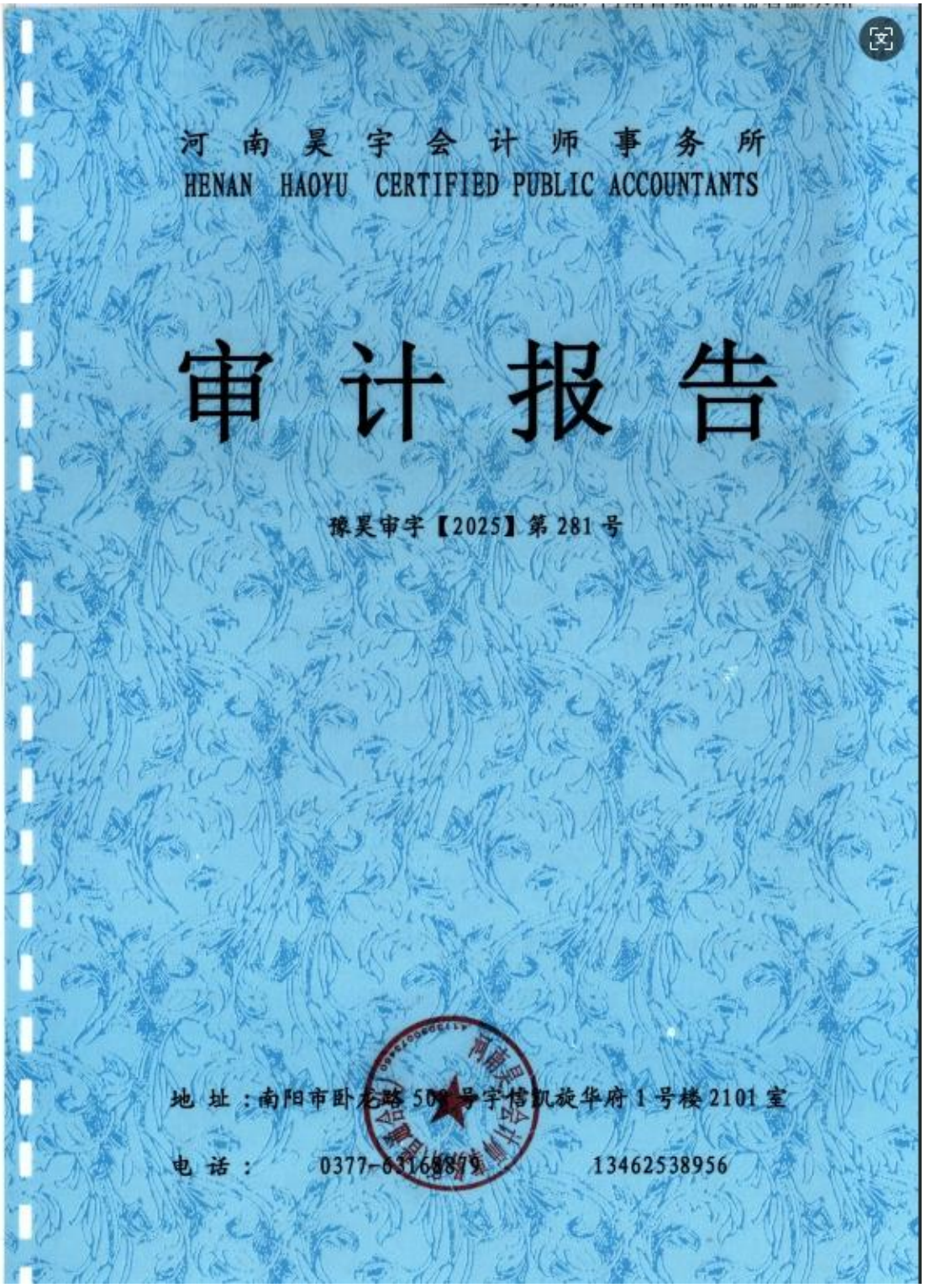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76948483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7610104001442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35366.88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7683.4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184.79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592.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547.46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662.97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51.84	2026-05-06 17:12:03	
4411362605004503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22.21	2026-05-06 17:12:03	
合计金额	伍万柒仟壹佰壹拾壹元玖角玖分				¥57111.9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HAOY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豫昊审字【2025】第281号

地址：南阳市卧龙路50[illegible]号宇恒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电话：0377-63168879 13462538956

审 计 报 告

豫昊审字【2025】第 281 号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

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5 月 09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202,057.10	1,531,999.37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27,353,075.15	23,427,480.23
应收账款	4	31,151,448.62	30,241,992.57	预收款项	34	0.00	0.00
预付款项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23,569.50	321,569.5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2,312.65	656,979.82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10,719,410.80	13,050,898.97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11,925,130.76	17,306,907.47	其他应付款	39	6,521,160.75	3,185,907.48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库存商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33,895,492.75	27,591,937.03
在产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资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54,998,047.28	62,131,798.38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33,895,492.75	27,591,937.03
固定资产原价	18	131,647,684.28	131,647,684.28				
减：累计折旧	19	12,856,620.40	13,007,857.8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118,791,063.88	118,639,826.43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		0.00	0.00
无形资产	25	4,183,000.00	4,183,0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77,777,779.00	77,777,779.00
递延资产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1,460,060.23	2,788,66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1,951,518.69	1,951,518.69	未分配利润	51	66,790,297.87	78,747,76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124,925,582.57	124,774,34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	146,028,137.10	159,314,206.47
资产合计	30	179,923,629.85	186,906,14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	179,923,629.85	186,906,143.5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12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8,037,271.92	277,679,163.02
减：营业成本	2	7,214,673.48	261,520,006.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44,402.75	445,152.28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376,522.69	2,105,694.20
财务费用		58.99	2,030.9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	92,000.00	11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	493,614.01	13,606,278.98
加：营业外收入	9		64,372.00
减：营业外支出	10		28,554.13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1	493,614.01	13,642,096.85
减：所得税费用	12	12,512.00	356,027.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	481,102.01	13,286,069.37

单位负责人：　　财会负责人：　　复核：　　制表：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1,628,225.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329,94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补充资料：	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45,817.87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6	
现金流入小计	5	301,774,042.92	净利润	37	13,286,06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90,637,679.9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501,246.00	固定资产折旧	39	151,23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197,449.56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105,69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现金流出小计	10	301,442,069.7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31,973.1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财务费用	46	2,03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5,381,776.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1,422,032.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6,303,555.7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其他	52	
现金流出小计	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331,97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债务转为资本	5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其他	58	
现金流入小计	27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1,531,999.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出的现金	29	2,030.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1,202,057.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现金流出小计	31	2,030.9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030.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329,942.27
附注：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人：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一般情况及业务活动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4年12月07日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9769484833 2；注册资本人民币7777.7779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占聚；住所：新野县城关镇小阁口1号；经营范围:按照建筑资质证书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房屋租赁* 。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外币业务折算

发生外币（指记帐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业务发生当日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帐。外币帐户的年末外币金额按年末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外币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资产在取得时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如果以后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

a.应收帐款:应收非关联方账款。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专项坏帐准备。本公司本年未计提坏帐准备。

b.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未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帐准备。

c.坏帐损失

（1） 坏帐确认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切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2）坏帐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可收回性计提。

(7)、存货核算办法：

存货按取得的实际成本核算，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8）、固定资产及折旧核算办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帐，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年	5%	4.75-1.90%
生产设备	10-25年	5%	9.50-3.80%
运输工具	5-10年	5%	19.00-9.50%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9）、收入确认方法：

a.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确认时确认收入；如劳务跨年度，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的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全部确认费用。

c.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确认原则：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

（10）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11）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12）、主要税项：

增值税税率9%；城建税额为当期流转税的5%缴纳，教育费附加为当期流转税的3%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当期流转税的2%缴纳。

（13）、利润分配

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根据章程规定的比例，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分配股利。

四、财务报表注释；

（一）、资产类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531,999.37
其中：现金	81,381.42
银行存款	1,450,617.95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0,241,992.57
其中：南通市金锦森建设工程公司(南宁项目)	6,864,391.98
海王汇通药业有限公司	5,093,396.05
同星农业有限公司仓储项目	5,000,000.00
……	……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3,050,898.97
其中：新野县安泰劳务分包公司	5,313,898.66
匡宏	569,241.58
李飞	500,000.00
……	……
4、存货期末余额	17,306,907.47
5、固定资产原值期末余额	131,647,684.28
累计折旧期末余额	13,007,857.85
固定资产净值期末余额	118,639,826.43
6、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4,183,000.00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951,518.69
（二）、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项目注释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3,427,480.50
其中：歪子均衡发展	5,337,450.00
五星均衡发展	2,745,202.00

……	……
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321,569.50
3、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656,979.82
4、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3,185,907.48
其中：建丰缘	1,896,417.40
马国会、孟书华	1,216,291.76
……	……
5、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77,777,779.00
6、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2,788,667.30
7、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78,747,760.30
（三）、损益类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本年累计发生额	277,679,163.02
2、营业成本本年累计发生额	261,520,006.64
3、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累计发生额	445,152.28
4、管理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2,105,694.20
其中：办公费	41,498.73
招待费	34,960.00
差旅费	15,691.16
工　资	886,280.00
车辆费	36,876.53
职工五险	840,050.19
工会经费	2,521.30
咨询、评估及诉讼费	122,057.17

折　旧	66,131.40
水电费	9,600.01
职工福利费	1,940.00
文印费	9,266.00
职工培训费	7,523.00
其　他	31,298.71
5、财务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2,030.92
6、其他业务利润本年累计发生额	110,000.00
7、营业外收入本年累计发生额	64,372.00
8、营业外支出本年累计发生额	28,554.13
9、所得税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356,027.48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非调整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债务重组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债务重组事项。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788064017Y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 本) 1-1

名　　称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新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据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19日

合伙期限　2009年06月09日至2029年01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2022 年 05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新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9001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4月26日

证书序号：000983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41000129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 年 1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张淑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07-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豫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90119630727150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0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y 07 月/m 22 日/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吴新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08-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某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931197508140073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

业务范围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
◆工商年检、银行贷款报表审计
◆公司设立、变更注册资金验证
◆资产评估
◆所得税汇算及财务损失鉴证
◆司法会计鉴定
◆税务代理、筹划及咨询
◆管理、会计咨询、代理记账
◆设计内控、培训财会人员
◆基建工程预决算审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联系人：吴新伟　13462538956　电话/传真：0377-63168879

E-Mail：395945266@qq.com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HAOY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豫昊审字【2026】第120号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南阳

审 计 报 告

豫昊审字【2026】第 120 号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

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04 月 30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31,999.37	1,552,416.58	短期借款	31	-	-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23,427,480.23	19,862,178.11
应收账款	4	30,241,992.57	34,704,429.06	预收款项	34	-	-
预付款项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321,569.50	146,134.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656,979.82	32,247.13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13,050,898.97	7,151,025.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17,306,907.47	21,074,256.51	其他应付款	39	3,185,907.48	2,152,405.87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库存商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27,591,937.03	22,192,965.11
在产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资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62,131,798.38	64,482,127.15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	-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27,591,937.03	22,192,965.11
固定资产原价	18	131,647,684.28	131,647,684.28				
减：累计折旧	19	13,007,857.85	13,159,095.3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118,639,826.43	118,488,588.98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		-	-
无形资产	25	4,183,000.00	4,183,0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77,777,779.00	77,777,779.00
递延资产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2,788,667.17	2,788,66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1,951,518.69	1,951,518.69	未分配利润	51	78,747,760.30	86,345,82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124,774,345.12	124,623,107.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	159,314,206.47	166,912,269.71
资产合计	30	186,906,143.50	189,105,234.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	186,906,143.50	189,105,234.82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12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4,358,650.90	280,864,319.34
减：营业成本	2	3,856,215.78	271,873,132.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26,661.05	443,424.44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99,738.73	1,359,781.89
财务费用		411.33	4,816.7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	92,000.00	98,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	467,624.01	7,183,163.24
加：营业外收入	9		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1	467,624.01	7,683,163.24
减：所得税费用	12	-	85,1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	467,624.01	7,598,063.24

单位负责人：　　财会负责人：　　复核：　　制表：

现 金 流 量 表

2025年

编制单位：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1,565,575.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20,41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补充资料：	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02,900.00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6	
现金流入小计	5	302,168,475.48	净利润	37	7,598,06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92,069,405.8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751,285.00	固定资产折旧	39	151,23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962,768.74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359,781.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现金流出小计	10	302,143,241.4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5,233.9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财务费用	46	4,81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3,767,34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1,437,437.4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5,398,971.9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其他	52	
现金流出小计	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5,23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债务转为资本	5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其他	58	
现金流入小计	27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1,552,41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出的现金	29	4,816.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1,531,999.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现金流出小计	31	4,816.7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4,816.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20,417.21
附注：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人：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一般情况及业务活动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4年12月07日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97694848332；注册资本人民币7777.7779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占聚；住所：新野县城关镇小阁口1号；经营范围:按照建筑资质证书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房屋租赁* 。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外币业务折算

发生外币（指记帐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业务发生当日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帐。外币帐户的年末外币金额按年末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外币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资产在取得时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如果以后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

a.应收帐款:应收非关联方账款。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专项坏帐准备。本公司本年未计提坏帐准备。

b.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未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帐准备。

c.坏帐损失

（1） 坏帐确认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切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2）坏帐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可收回性计提。

(7)、存货核算办法：

存货按取得的实际成本核算，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8）、固定资产及折旧核算办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帐，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年	5%	4.75-1.90%
生产设备	10-25年	5%	9.50-3.80%
运输工具	5-10年	5%	19.00-9.50%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9）、收入确认方法：

a.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确认时确认收入；如劳务跨年度，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的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全部确认费用。

c.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确认原则：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

（10）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11）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12）、主要税项：

增值税税率9%；城建税额为当期流转税的5%缴纳，教育费附加为当期流转税的3%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当期流转税的2%缴纳。

（13）、利润分配

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根据章程规定的比例，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分配股利。

四、财务报表注释；

（一）、资产类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552,416.58
其中：现金		18,360.08
	银行存款	1,534,056.50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4,704,429.06
其中：奥通地产		18,831,155.96
	海王汇通药业有限公司	5,093,396.05
	同星农业有限公司仓储项目	5,000,000.00
	……	……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7,151,025.00
其中：	新野县安泰劳务分包公司	3,615,976.66
	新野县人民法院（王富庆）张有功案件	1,816,915.61
	李飞	500,000.00
	……	……
4、存货期末余额		21,074,256.51
5、固定资产原值期末余额		131,647,684.28
累计折旧期末余额		13,159,095.30
固定资产净值期末余额		118,488,588.98
6、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4,183,000.00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951,518.69

（二）、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项目注释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9,862,178.11
其中：歪子均衡发展		5,337,450.00
	五星均衡发展	2,745,202.00

……	……
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146,134.00
3、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32,247.13
4、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152,405.87
其中：建丰缘	1,896,417.40
万雨（歪子制衣车间项目）	973,587.80
……	……
5、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77,777,779.00
6、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2,788,667.30
7、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86,345,823.54

（三）、损益类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本年累计发生额	280,864,319.34
2、营业成本本年累计发生额	271,873,132.99
3、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累计发生额	443,424.44
4、管理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1,359,781.89
其中：办公费	60,013.15
招待费	23,430.00
差旅费	10,949.22
工　资	583,415.50
车辆费	39,876.17
职工五险	454,994.01
工会经费	2,693.18
咨询、评估及诉讼费	70,550.00

折　旧	55,118.28
水电费	8,688.45
职工福利费	18,271.00
文印费	3,194.00
职工培训费	8,870.00
其　他	19,718.93
5、财务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4,816.78
6、其他业务利润本年累计发生额	98,000.00
7、营业外收入本年累计发生额	500,000.00
8、所得税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85,100.00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债务重组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债务重组事项。

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788064017Y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 本) 1-1

名　　称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新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据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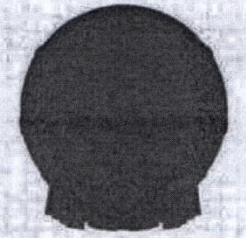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19日

合伙期限　2009年06月09日至2029年01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2022 年 05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新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9001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4月2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5年 8月 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41000129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 年 12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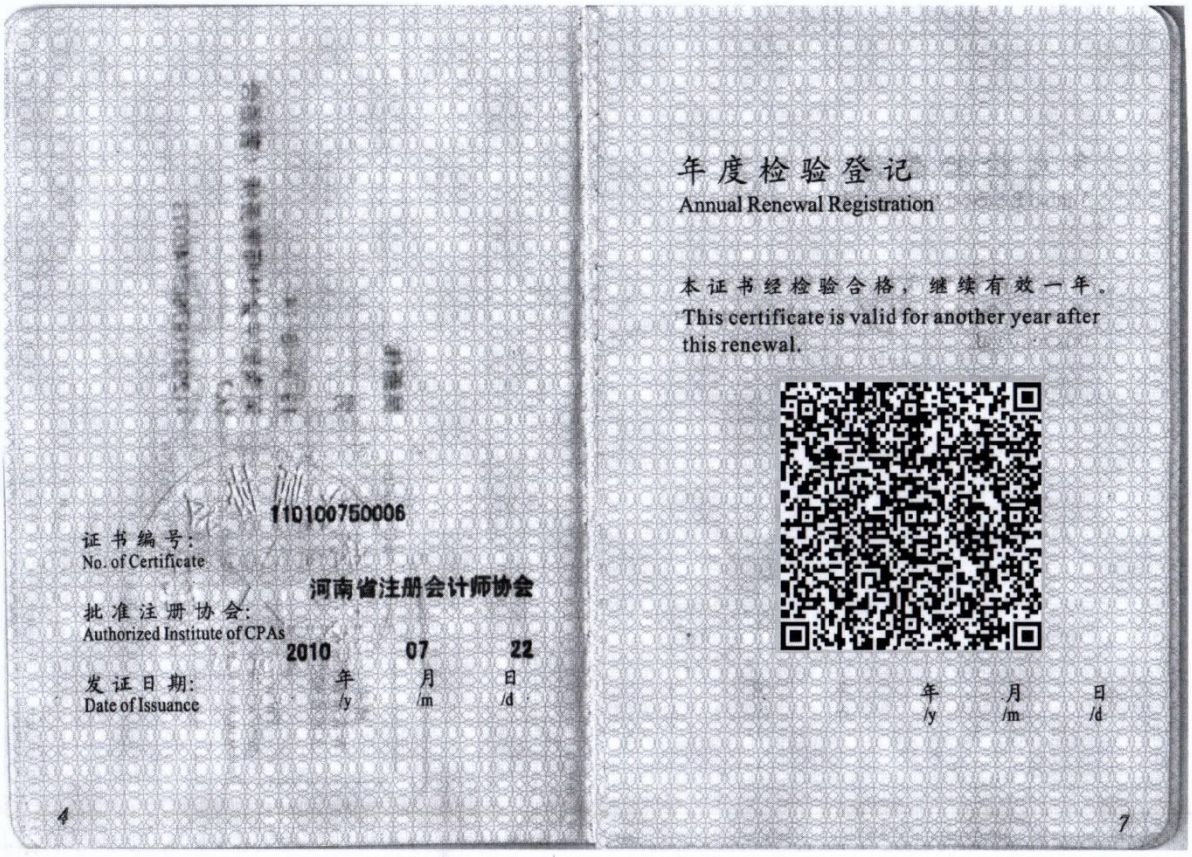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张源龙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07-27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河南昊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30727150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0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y 07 月/m 22 日/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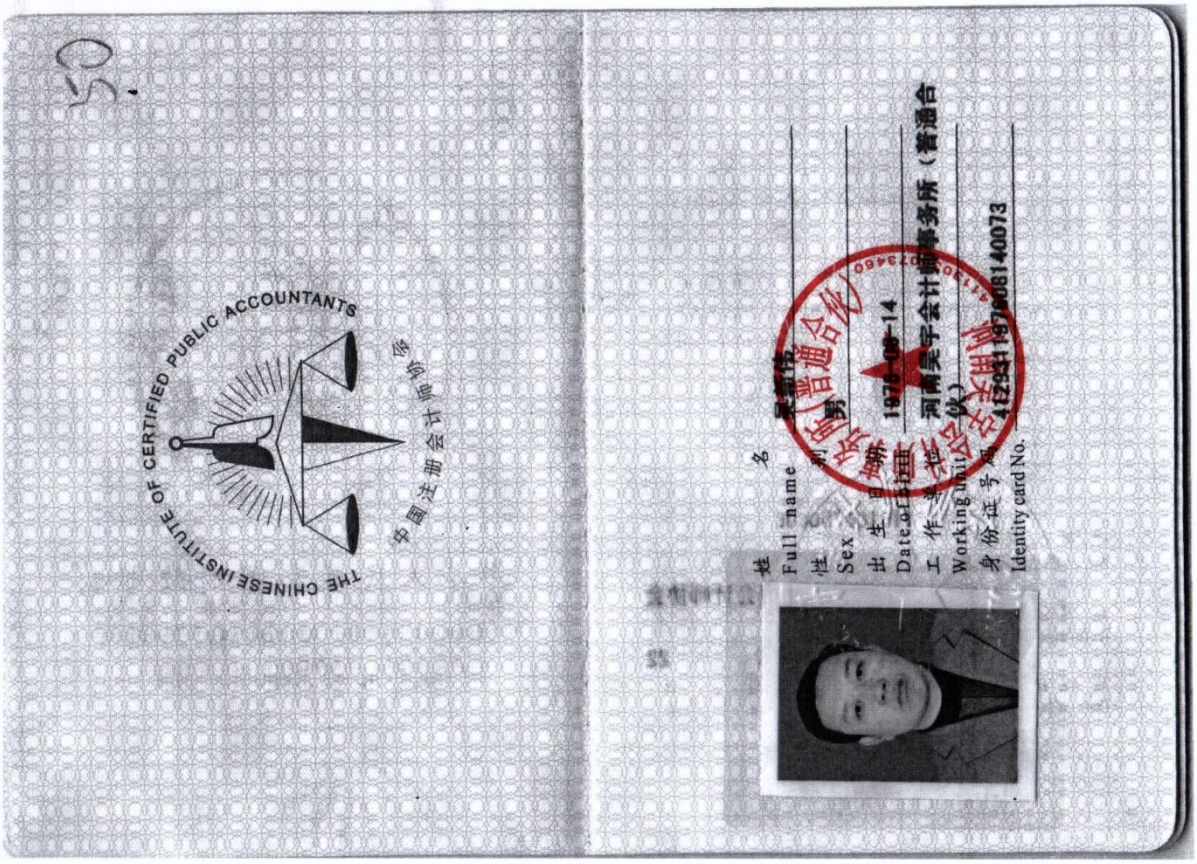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5-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宇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931197805140073

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1、财务管理的原则: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坚持勤俭办认定，正确处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财务制度设置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处理会计业务事务。

2、为了便于组织、核算、管理和监督协会财务收支活动，协会内部设置财务部门，聘用合格的财务人员。要求财务人员必须认真学习领会国家有关法律和财经政策，不断钻研业务知识，提高业务水平，遵纪守法，廉洁奉公，搞好会计核算。

3、收费由财务人员专人负责，并及时入账，及时存入指定银行，任何人不得随意变动收费标准，更不能开白条子私设小金库。

4、财务实行统一管理，独立核算，单独建账。所有收入均须使用正规统一票据，并据实入账。

5、公示职业技能认定的各项收费标准，严格按照政府财政、物价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认定费。

6、认定收费应实行专款专用，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奖金、课酬、场地租金、资料费、管理费、设备折旧、考评费、制证费用等。

7、建立备用金制度，以用于支付正常运作费用。大额款项收支应通过银行转账，严禁坐支行为和公款私存。

8、费用支出审批流程为:申请人发起-主管审批-总经理复审。

9、所有费用支出，一律须有正式凭据，并有经办人、验收人或证明人签字，并经主管负责人核批后方可报销。

10、财务人员应对每次认定发生的收支项目进行整理，做到日清月结，账目清楚，账账相符、账款相符、账物相符。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和整改。做好财务票据的归类和存档管理。

11、保管好库存现金、各种有价证券、有关印鉴和空白票据，严禁将支票交给其

他单位、个人签发，不准挪用、私借现金。

12、厉行节约，做好认定的成本核算和财务预算，定期做好财务分析报告。每期培训结业及时结算,任何人不得截留资金，不能私分国有资产。

13、积极配合，接受上级单位和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和审计。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新野县溧河铺镇初级中学校：（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 08月 12 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函

李占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省宛南建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2026年 08 月 12 日